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或本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6名，实到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

同意将为公司经销商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亿元人民币增至3亿元人民币，担保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0年8月30日。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-048号的“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”）

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发表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

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浪潮（北京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《保理合同》，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。保理融资总额度1亿元，平安保理根据公司客户的资质、应收账款的质量等综合判定针对每个客户的保理融资额度。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一年。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-049号的“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”）

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三、关于投资设立浪潮（安徽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在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50 号的对外投资公告（一）”）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6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四、关于投资设立浪潮（陕西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51 号的“对外投资公告（二）”）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6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五、关于投资设立浪潮（四川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52 号的“对外投资公告（三）”）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6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六、关于投资设立浪潮（山西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53 号的“对外投资公告（四）”）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6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七、关于投资设立浪潮（天津）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在天津市东丽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54 号的“对外投资公告（五）”）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6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